

股票代码：301057

股票简称：汇隆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013

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5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5 人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顺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

公司拟与新昌县蓝翔机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蓝翔机械”）签订《投资协议》，双方同意设立浙江彩雪隆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实际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），主要开展无染显色雪尼尔纱等特种纤维产品相关业务。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550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55%；蓝翔机械认缴出资 450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45%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